

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一志愿上线考生复试规程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0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的通知》（教育部[2020]4 号）文件精神，以确保安全性、公平性和科学性为前提，有效考察考生的综合素质和实际能力，选拔符合培养要求的合格生源，现结合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以下简称“上海药物所”）的工作实际，制定上海药物所一志愿上线考生复试规程，调剂考试复试规程将另行发布。

一、复试原则

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和科学选拔的原则，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选拔，按需招生，宁缺毋滥，确保招生质量。

二、复试资格

符合报考条件、资格审查合格、达到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以下简称“上海药物所”）各专业复试分数线的一志愿考生有资格参加复试。

三、复试方式与要求

因疫情防控工作要求，为避免人员大规模聚集，本次复试全部采取线上“智慧教育系统”进行网络视频面试。具体视频系统操作方法见《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 2020 年研究生复试视频面试系统操作手册》，考生自行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复试报名，系统调试时间将另行发布。

复试过程中不得录制相关音频视频，不得在网上发布本次复试的相关信息，无论何时，一经查实，将按考试违规处理，取消复试成绩和录取资格，计入考生诚信档案。

四、复试报名

参加复试的考生须在 2020 年 5 月 10 日 12 点前，通过视频面试系统的报名模块提交以下证件和材料扫描件，逾期未提交考生按取消复试资格处理。

- 1、准考证；
- 2、身份证；
- 3、远程网络视频复试考生诚信承诺书（材料另行发布）；
- 4、本科毕业学校教务部门出具并加盖公章的大学本科成绩单；
- 5、应届生提交学生证，往届生提交本科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
- 6、本人获奖证明、英语和计算机等级证书和其它有参考价值的证明材料。

注：5、6 两项材料按序扫描成一个 PDF 格式文件，上传视频面试系统的“科研成果”项。

五、复试内容

- 1、自我介绍，具体方式面试前另行通知。
- 2、专业知识考察

主要考察考生掌握专业知识的广度、深度与对知识灵活运用的程度（包括对所报考学科前沿知识和研究动态的了解情况）；运用专业知识的能力、分析与解决问题的能力、应变反应能力和表达能力；了解考生的研究兴趣、科研能力与潜在能力等。以面谈问答的方式进行。

- 3、英语能力考察

主要测试考生运用英语口头表达能力及英文文献阅读能力。以文献阅读翻译、英文对话方式进行。

- 4、综合素质能力考察

主要考察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本专业以外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学生工作、社团活动、志愿者服务）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的情况，事业心、责任感、纪律性、协作性和心理健康情况，人文素养、举止、表达和礼仪等。以面谈问答的方式和《研究生入学综合素

质测评》线上测试的方式进行。《研究生入学综合素质测评》操作流程将另行发布。

六、复试时间

分专业视频复试时间预定安排如下（如有变化将另行通知）。

1、5月10日12:00前，参加复试的考生完成视频面试系统复试报名。

2、5月12日前，参加复试的考生完成视频面试系统的调试。

3、5月14日，药剂、药分、药设、中药学专业，完成一志愿报考药物所的线上考生视频复试。

4、5月15日，药化、药理专业、药学专硕，完成一志愿报考药物所的线上考生视频复试。

每名考生视频复试时间不少于20分钟，《研究生入学综合素质测评》线上测试时间约60分钟。

七、复试采用差额方式进行。

八、复试成绩统计

复试成绩满分为100分，英语测试占复试成绩的30%，复试成绩60分为及格，复试不及格者不予录取。

拟录取成绩由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组成， $\text{拟录取成绩} = (\text{初试成绩} / 5) * 60\% + \text{复试成绩} * 40\%$ 。

根据拟录取成绩排名确定复试通过名单。

九、复试结果告知

在复试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由上海药物所研究生教育处复试工作人员电话通知考生，告知复试结果。

十、体检安排与要求

通过复试的考生根据届时发布的体检通知，在二级甲等以上医院（含二甲）完成招生体检，体检要求执行教育部的标准，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十一、招生录取

根据国家下达的招生计划、考生拟录取成绩、思想政治表现和身心健康状况，由上海药物所招生领导小组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

十二、咨询电话：021-50805910，投诉电话：021-50800253。

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

研究生教育处

2020年5月7日